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
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0583 号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0583号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美医疗”）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奥美医疗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奥美医疗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奥美医疗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奥美医疗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奥美医疗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金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二华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14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8,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1.03元。截至2019年3月1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8,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29,440,000.00元,扣除承销费35,000,000.00元(其中发行费用33,018,867.92元,税款1,981,132.08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94,440,000.00元,已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存入公司在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的账号为622007532013的人民币账户212,609,200.00元、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的账号为00000501511324323的人民币账户173,054,000.00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枝江支行开立的账号为1807073029020239975的人民币账户108,776,8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48,743,056.74元,实际募集股款净额为人民币480,696,943.26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B1007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度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529,440,000.00
减:发行费用	48,743,056.74
募集资金净额	480,696,943.26
减: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480,696,943.26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52,416.73
补充流动资金	352,416.7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规定的情况。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分别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枝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户类型	账 号	余 额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活期专户	622007532013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枝江支行	活期专户	1807073029020239975	已销户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活期专户	00000501511324323	已销户
合 计			

鉴于公司在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枝江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因此该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于2019年7月24日、2019年7月30日、2019年7月31日办理完毕上述三个账户的注销手续,该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信证券、上述三家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

终止。详见公司 2019 年 8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2019-036)。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9 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48,069.69万元。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B10665号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具体置换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新疆奥美医用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锭 医用棉纱、12 亿平方米医用纱布项目	28,486.79	28,486.79
2	医用卫生非织造制品生产建设项目	19,582.90	19,582.90
	合计	48,069.69	48,069.69

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的公告》(2019-025)。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了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		48,069.6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28.4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069.6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疆奥美医用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锭医用棉纱、12 亿平方米医用纱布项目	否	28,486.79	28,486.79	1,373.61	28,486.79	100.00	2018 年 5 月	1,272.99	是,	否	
2、荆门奥美医用卫生非织造制品生产建设项目	否	19,582.90	19,582.90	2,854.83	19,582.90	100.00	2019 年 6 月	-2,931.50	项目处于 初创期尚 未完全达 产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069.69	48,069.69	4,228.44	48,069.69	100.00		-1,658.51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荆门奥美医用卫生非织造制品生产建设项目处于初创期尚未完全达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48,069.6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